

青海省农学会文件

青农字〔2023〕3号

关于表彰2023年度农学会优秀科技工作者的决定

学会各单位：

根据省科协《关于组织开展好2023年第七个“全国科技工作者日”青海省重点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在学会各专业分会和理事中开展推荐优秀科技工作者的活动。经各专业分会、理事推荐，学会研究决定，表彰慰问2023年度优秀科技工作者名单如下：（按姓氏拼音排序）

贾豪、李俊仁、田发恩、王晓东、王维、谢德庆、姚强、赵永德

希望受到表彰的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，珍惜荣誉，谦虚谨慎，戒骄戒躁，再创佳绩。学会会员要以他们为榜样，牢

记宗旨、爱岗敬业、开拓创新，争做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排头兵，为学会各项事业的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

青 海 省 农 学 会 文 件



关于召开全省农业工程学会理事会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农业工程学会理事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全省农业工程学会自身建设，提高学会服务“三农”的能力和水平，经研究决定，召开全省农业工程学会理事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会议时间：2023年5月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:00。二、会议地点：青海省农业工程学会会议室。三、参会人员：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农业工程学会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秘书长等。四、会议议程：1. 听取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农业工程学会工作报告；2. 审议学会章程修订草案；3. 选举学会理事、常务理事、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秘书长；4. 其他事项。五、报名方式：请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农业工程学会理事于2023年5月3日前，将参会回执（见附件）加盖公章后，传真至青海省农业工程学会秘书处（电话：0971-8251111，传真：0971-8251112，电子邮箱：qhnygsh@163.com）。

（青海省农业工程学会秘书处）

附件：参会回执表